一．重申理事會完全反對南非共和國政府之種族隔離政策；

二．重申其決議案一八一（一九六三）、一八二（一九六三）及一九一（一九六四）；

三．譴責違反決議案一八一（一九六三）、一八二（一九六三）及一九一（一九六四）所請禁運武器之情事；

四．促請全體國家以下列方法加强武器之禁運：

（a）無條件充分實施對南非之武器禁運，且不作任何保留；

（b）停止供應爲南非軍隊及準軍事組織使用之一切車輛及設備；

（c）停止供應南非軍隊及準軍事組織所用一切車輛及軍事設備之零件；

（d）撤消准許南非政府或南非公司製造武器、彈藥、飛機、海軍艦艇或其他軍事車輛之一切特許證及軍器專利權，且不得再給予此種特許證及專利權；

（e）禁止投資製造武器及彈藥、飛機、海軍艦艇或其他軍事車輛，或在技術上予以協助；

（f）停止對南非軍隊人員提供軍事訓練，並停止與南非從事一切其他形式之軍事合作；

（g）採取適當行動以實行上述措施；

五．請秘書長密切注意本決議案實施情形，並隨時向安全理事會具報；

六．促請全體國家嚴格遵行對南非之武器禁運，並切實協助本決議案之實施。

第一五四九次會議以十二票對零通過，棄權者三（法蘭西、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幾內亞之控訴[41]

決　定

理事會於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二/二十三日第一五五八次會議決定請幾內亞、塞內加爾、馬利、沙烏地阿拉伯及茅利塔尼亞等國代表參加討論下開項目，但無表決權："幾內亞之控訴：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幾內亞駐聯合國常任代表致安全理事會函（S/9987）"。[42]

決議案二八九（一九七〇）
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安全理事會，

業已聆取幾內亞共和國常任代表之陳述，

備悉幾內亞共和國總統所作之請求，[43]

一．要求立即停止對幾內亞共和國之武裝攻擊；

二．要求立即撤退一切外國武裝部隊與傭兵連同用以對幾內亞共和國領土進行武裝攻擊之軍事配備；

三．議決派遣一特派團前往幾內亞共和國立即就該國情勢提具報告；

四．議決該特派團於安全理事會主席與秘書長諮商後組成之；

五．議決本事項留列安全理事會議程。

第一五五八次會議一致通過。

決　定

理事會於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四日第一五五九次會議請幾內亞、塞內加爾、馬利、沙烏地阿拉伯、茅利塔尼亞、阿爾及利亞、賴比瑞亞、坦尙尼亞聯合共和國、剛果人民共和國、南斯拉夫、模里西斯、蘇丹、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及衣索比亞等國代表參加討論下開項目，但無表決權：

---

[41] 理事會於一九六九年亦曾通過關於此問題之決議案或決定。

[42] 參閱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年，一九七〇年十月、十一月及十二月份補編。

[43] 文件 S/9988，併入理事會第一五五八次會議紀錄。

"幾內亞之控訴:

"(a) 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幾內亞駐聯合國常任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9987);[44]

"(b) 依決議案二八九(一九七〇)所設安全理事會派往幾內亞共和國特派團報告書(S/10009及Add.1)。"[44]

理事會於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五日第一五六〇次會議決定請南也門及古巴兩國代表參加討論此問題，但無表決權。

理事會於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第一五六一次會議決定請烏干達、印度及索馬利亞等國代表參加討論此問題，但無表決權。

理事會於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第一五六二次會議決定請海地及巴基斯坦兩國代表參加討論此問題，但無決權。

決議案二九〇(一九七〇)
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八日

安全理事會，

業已審議依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決議案二八九(一九七〇)所設安全理事會派往幾內亞共和國特派團之報告書，[45] 至爲感謝，

業已聽取幾內亞共和國常任代表之進一步陳述，

深切關懷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十三日葡萄牙軍隊之海陸軍部隊自幾內亞(比索)侵入幾內亞共和國領土，及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十八日對幾內亞共和國之武裝攻擊，

深切關懷對獨立之非洲國家施行此種武裝攻擊，實爲對獨立之非洲國家和平及安全之嚴重威脅，

念及職責所在，必須採取有效集體措施，以防止並消除對國際和平及安全之威脅，

覆按其一九六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決議案二一八(一九六五)及一九六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決議案二七五(一九六九)均譴責葡萄牙，並申明葡萄牙對所屬各殖民地非洲人民及毗鄰國家之政策所造成之情勢，使非洲大陸之和平與穩定蒙受不利影響，

重申依照聯合國憲章及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之規定，安哥拉、莫桑比克及幾內亞(比索)人民享有自由獨立之不可剝奪權利，

痛悼武裝攻擊及侵入幾內亞共和國造成生命喪失與廣大損失，

一. 認可幾內亞共和國特派團報告書之結論；

二. 嚴厲譴責葡萄牙政府侵入幾內亞共和國；

三. 要求葡萄牙政府向幾內亞共和國充分賠償武裝攻擊及侵略所造成之生命財產廣大損失，並請秘書長協助幾內亞共和國政府估計所受損失之程度；

四. 籲請所有國家予幾內亞共和國以精神及物質援助，以鞏固及維護其獨立與領土完整；

五. 宣告葡萄牙殖民主義存在於非洲大陸，乃獨立非洲國家和平及安全之嚴重威脅；

六. 力請所有國家勿以任何軍事及物質援助，供給葡萄牙，使其能繼續對所統治各領土之人民及非洲獨立國家，實施壓制行動；

七. 促請葡萄牙政府依照安全理事會有關決議案及大會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對所統治各領土之人民實施自決與獨立原則，毋再遲延；

八. 鄭重警告葡萄牙政府倘再對獨立之非洲國家發動武裝攻擊，則安全理事會將依聯合國憲章之有關規定，立即考慮適當有效步驟或措施；

九. 促請葡萄牙政府依照聯合國憲章第二十五條規定所付之義務，充分遵行安全理事會所有決議案，尤其本決議案；

一〇. 請所有國家尤其葡萄牙盟邦，設法影響葡萄牙政府，確保該政府遵行本決議案之規定；

一一. 請安全理事會主席及秘書長密切注視本決議案之實施；

一二. 決定仍積極處理本事項。

第一五六三次會議以十一票對零通過，棄權者四(法蘭西、西班牙、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

[44] 參閱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年，一九七〇年十月、十一月及十二月份補編。

[45] 同上，文件S/10009及Add.1。